

慧律法師佛學講座 - 楞嚴經(11)

第十一講：大佛頂首楞嚴經大綱（義貫目次解說）(11)

南無本師釋迦牟尼佛，南無本師釋迦牟尼佛，南無本師釋迦牟尼佛。

2457頁，第五節 識陰魔境。這個識陰魔境，就是指第八意識，非常的微細，在《楞伽經》講：非二乘人所能覺知，也就是說：證阿羅漢果，或者是證辟支佛果，仍然無法窮盡第八意識的微細意識。所以，它對凡夫來講，可以說是幾乎覺察不到，證阿羅漢果都沒辦法，何況凡夫？

一、識陰區宇相（定中初相）。

經文：「阿難，彼善男子修三摩地，行陰盡者，諸世間性幽清擾動，同分生機倏然隳裂，沈細綱紐，沈細綱紐補特伽羅，酬業深脈感應懸絕。於涅槃天將大明悟，因為第八意識接近涅槃，所以叫做於涅槃天將大明悟。如雞後鳴，瞻顧東方已有精色。六根虛靜，無復馳逸，內外湛明，入無所入。深達十方十二種類受命元由。觀由執元，諸類不召，於十方界已獲其同；精色不沈，發現幽祕，此則名為識陰區宇。」

翻過來，2458頁，因為這個第八意識非常微細，大家對它很陌生，所以，這個{註釋}全部都要看。

「行陰盡者」：謂行者若在想陰盡，行陰顯現之後，開始修斷行陰，為什麼要

叫做斷呢？因為生滅就是苦，只要是生滅，它就是會敗壞，就無樂可言。於此修斷過程中，若能始終不起狂解，或一有妄念生起，便能覺知不為所惑，常住於圓定，因此終能達到行陰盡的地步。

所以，修行的關鍵就是：你在生滅的法當中，起了一念貪瞋癡、嫉妒；或者其他的煩惱；或者是我慢的煩惱的心起來的時候，趕快覺察，就同時放下，那麼，這樣是真正修行人。慢慢慢慢把萬法回歸到當下，不要被境界和煩惱拖著走，就是真正的修行人。

如果我們的覺察，沒有辦法達到這個微細，來釜底抽薪的解決人生、宇宙所發生的種種痛苦和煩惱，那麼，就會離佛遙遠。要是會用功，就在現前當下這一念；不會用功，就會變成百千萬億劫，因為佛在哪裡，一直找不到。對不對？如來者，即諸法如義；離一切相，即名諸佛，已經很清楚的告訴你了：自性就是佛。

「諸世間性」：指世間之生滅性。萬法都是這樣子，你發射太空艙到外太空；你住哪一個星球，其實，答案都是一樣的，生生滅滅，緣起緣滅，萬法空無自性，都是這樣子的。所以，大悟的人，沒有什麼叫做稀奇古怪的東西；只有無知的人、無明的人，世間才有稀奇的東西，沒有的！

「幽清擾動同分生機」：「同分」，叫做眾同分。眾同分，這樣你們看不太懂，要用大家聽得懂的名詞，就是：共業所感的世間。譬如說：虛空，或者是我們

大家所看到的山河大地，人類看的，可以看到虛空，是無色的；可以看到山河大地，這個是人類共業所感的一個世間，是眾同分。但是，如果是以一隻螞蟻來講的話，你把一隻螞蟻放到森林裡面，牠不知道那個叫做森林，因為牠的境界不夠；牠在一棵樹上爬來爬去……牠怎麼知道，那個是一棵樹呢？所以，就人類的角度，能看到山河大地、虛空；就一隻螞蟻的角度來講，牠的眾同分跟我們不一樣。所以，人類的共業所感，看出來的世間；跟居住在地球的眾生，看出來的世界完全不一樣。譬如說：魚生長在大海裡面，牠看出來的世界，跟我們人是完全不一樣的世間。雖然說：同處在這個地球；可是，這個眾同分，就是共業所感的，看出去的相不一樣，不一樣。

「生機」，生滅之機。「機」，同基，動之始也。此句謂幽隱輕清、而擾動不息、眾同分的生滅之機。所以，我們共業所感的，答案就是：只要是相，統統是生滅的；既然是生滅，就會敗壞，所以，執著也沒有用。所以，你執著會痛苦，與其你執著過日子，不如放下。但是，記得！要守住因果的法則，等到惡業開始來纏住了，才要說：我怎麼活得這麼痛苦？來不及了！因為你的惡因已經造了，惡果就一定要受報，來不及了！

底下，這個叫做「倏然隳裂」：「倏然」，就是突然。「隳」，就是毀。「裂」，就是破裂。

「補特伽羅」：梵語，義為數取趣。這個不念數尸叉、這個要念尸叉乙、
「數」，就是數數，一次又一次……數數就是多之義。「取」，就是得也。「趣」，

就是六趣。數取趣就是一次又一次的投胎，去六道輪迴。謂數數不斷地由取而得六趣之果報。叫做數取趣亦即是眾生。換句話說：你只要執著的心不斷，輪迴就跳不出來。要往生極樂世界，如果不把緣起緣滅的這個假相的世間看得很開，念佛也是不得力，力道不大。

所以，萬緣放下，一念提起，就是這個道理；你一直執著也沒有用，因為它會毀滅的。但是，你不珍惜它也不行，你沒有借重這個色身，也沒辦法修行。所以，修行是有點麻煩，太愛惜這個色身，變成著相；你不愛惜它，放棄，你不能成佛，沒有這個假相，你怎麼成佛呢？所以，要拿捏得剛剛好，不可以讓它太享受；但是，也不可以像外道，吃盡苦頭！是不是？那個無益的苦行，那個也沒有意義，太糟蹋了自己！有的人動不動就跑去自殺；有的人動不動就跳樓；有的人動不動就喝農藥，這個對佛法來講是不行的。因為這個色身雖是假相，可是，它可以讓我們修行；可以讓我們做功德，變成一個工具，可以發揮。同樣一個人的人身，但是，大悟，可以救無量無邊眾生。

底下說：「酬業深脈」：「酬業」，就是酬答宿業，即受宿業之報。所以，認命比算命更重要，認命，接受這個事實，結婚了，夫妻再怎麼樣苦，儘量不要離婚，除非不得已啦！因為這個業已經造成了。「深脈」，深潛之脈絡，即指行陰。

「感應懸絕」：「感應」，即因果感應。為什麼因果的感應會懸絕呢？因為第八意識就像一個倉庫，前七識是在造善業跟惡業，統統搬來第八意識放著，變成種子。是不是？所以，你前七識行陰突破了，因果就斷了，所以，叫做因果的

感應，「懸」，就是遠。「絕」，就是斷絕、絕跡。謂行陰為能感應因果者，而今行陰已盡，因果之深潛脈絡便斷，就是生死了……因喪果亡，所以，菩薩畏因，眾生畏果，菩薩還沒有造這個惡業，就好好的警惕自己；眾生是等到受到痛苦的果報，他才發現：啊！我不應該這麼做！來不及了！故不復受生，因此說感應因果之行陰已斷絕懸遠，亦即是說行陰已經遠離。

「將大明悟」：即天亮，得大醒覺（大覺悟）。

「精色」：精明之色；天將亮之時，天上雖有精明之色，但未大明。這用以象徵於性天之中，行陰已盡，識陰顯現，故於性天中現有精明之曙色，但仍未放大光明。

「內外湛明」：內六根、外六塵湛然明徹，什麼叫做湛然明徹呢？就是清楚透徹，不被迷惑。根塵化為一味，為什麼？都是同一個本性嘛，情與無情，同圓種智，就是這個道理，內四大、外四大，本來就是同一個本體；地、水、火、風，本來也是同一個本體。是不是？歸於一體，而無復內外相隔之相。我們受於業力，我們變成分內四大、外四大，還執著得不得了！為了這個假相，貪瞋癡、造無量無邊的惡業，臨命終，雙手一撒手西歸，遵循著業力的因果法則，繼續去輪迴。所以，眾生沒有聽到佛法，就很笨，用這個色身拼死命的造業，卻帶不走；拼死命的貪錢，財、色、名、食、睡，卻不能擁有。是不是？而今安在哉？赤壁賦裡面講的：而今安在哉？

「受命元由」：「受命」，即受生。受生之根由即是第八識。受命元由。

「觀由執元」：「由」，就是根由，即識陰。「執」，就是計執。「元」，就是本元真心。謂此行者觀自己受命之元由（識陰），便計執它是本元真心。

「諸類不召」：「諸類」，就是指十二類生。若卵生、若胎生、若濕生、或化生、若有想、若無想、若非有想、若非無想等等。「召」，就是召引。謂十二類生皆不能召引他再去受生，因為他的行陰已盡故。

翻過來，2460頁，「於十方界已獲其同」：「獲」，就是得，得證。「同」，就是同一識性。因為萬法唯心所造嘛！謂已證得十方界皆是同一識性，亦即同是唯識變現。

「精色不沈」：其識精元明之色不再沈溺而復現黯冥。

「發現幽秘」：「發現」，就是開發顯現。「幽秘」，幽暗隱秘之處，即識陰之體。以行陰既滅，識陰即顯現，故有如開發顯現出幽暗隱秘之處。慢慢的開發微細的第八意識顯現出來。

義貫：「阿難，彼善男子修三摩地」，以修斷行陰、但一向不起狂解，狂解就是如外道的狂解，就是錯覺。因而得達「行陰盡者」，因而得達「行陰盡者」，其「諸世間」生滅「性，幽」隱輕「清擾動」不息，眾「同分」之「生」滅「機」

樞「倏然隳」壞破「裂」，深「沈」微「細」之大「綱」樞「紐」，亦即一切「補特伽羅」(眾生)「酬」答宿「業深」潛之「脈」絡(行陰)已斷，故因果「感應」之根本便已「懸」遠斷「絕」。

當此之時，行者「於涅槃」之性「天，將大明悟」因為第八意識接近清淨心。(天將亮)，「如雞」於微明之「後鳴」啼，早上起來，天空顯現這個魚肚白色，雞就叫了。此時「瞻顧東方，已有精」明之「色」出現，但仍未大明。是時「六根」皆不受外塵故一片「虛靜」，其心「無復」奔「馳」散「逸」，是故「內」六根與「外」六塵皆「湛」然「明」徹，湛然明徹有什麼好處？就不再被迷惑了。

學佛有什麼好處？學佛就是：凡是所有相，都騙不過他。且根塵化為一味、一體，無復內外之相，故「入無所入」。從而「深達十方」世界「十二種類」眾生投胎「受命」之根本「元由」，由是第八識便顯現。行者雖得「觀」見此元「由」(識陰之體)，然而卻「執」此為其本「元」之真心，錯認了！是故仍不能破之；雖不能破識陰，但由於行陰已破，故「諸」十二「類」生皆「不」能「召」引他再去受生，因他「於十方界已獲」證「其同」一識性，即十方同是唯識變現。其識「精」元明之妙「色不」復「沈」溺汨沒於無明。

因為一切痛苦來自於無知，無知就是無明。佛陀講的：一切痛苦來自於無知。什麼叫無知？就是無明，我們所有的痛苦，都因為我們沒有智慧。又，以其行陰已盡，識陰顯現，故有如開「發」顯「現幽」暗隱「秘」之處一般，亦如脫

下外衣，然猶無法破之，「此則名為」本心被「識陰區」拘於其狹「宇」中之相。這個是識陰的初相。

二、識陰盡相（定中末相）識陰盡了，就快成佛了！

經文：「若於羣召已獲同中，銷磨六門，合開成就，見、聞通鄰，互用清淨。十方世界及與身心如吠瑠璃，內外明徹、名識陰盡。是人則能超越命濁，命濁就是命根，所以，第八識一般通稱為靈魂，靈魂，佛教講第八意識，世間講靈魂。所以，靈魂在佛教的解釋是：迷了清淨的妄動的微細意識，就是靈魂。觀其所由，罔象虛無，顛倒妄想以為其本。」

{註釋}「若於羣召已獲同中」：「羣」，就是眾也，指十二類生。「召」，就是召感，果報之牽召。「獲」，就是得，證。「同」，就是同一唯識性。「中」，境界之中。謂於十二類生之果報召感，已證得其同一之唯識性。

「銷磨六門」：這「銷磨」，就是銷鎔。因為我們眾生是隔閡的嘛；他把六根統統融為一性。所以，六根門頭放光動地，就是這個道理。隨緣顯現，不生不滅的真如自性，統統在六根顯現。「六門」，六根。謂六根隔別之相已經銷鎔，六根便得融通為一性。因為本來就是同一個清淨自性。

「合開成就」：「合」，合為一。「開」，開為六。謂不論是令六根合而為一，或開而為六，此行者皆已得自在成就。六就是眼、耳、鼻、舌、身、意。

「見、聞通鄰」：「見、聞」，此係攝「見、聞、覺、知、嚐、嗅」當然也是眼耳鼻舌身意的作用。等六用。「通鄰」，不隔，指六用不隔。

「互用清淨」：謂六根之互通而共用，共用一個清淨自性，統統是清淨。而全無浮塵與勝義之隔障。

浮塵就是我們所講的肉，肉，就是肉眼，耳，耳朵也是肉做成的。勝義就是我們所講的類似，類似神經系統，叫做勝義根。一個叫做浮塵根；一個叫做勝義根。注意！浮塵根就是我們眼睛的肉眼；而勝義根是類似神經系統；但它卻不是神經系統，是意識。所以，媒介通靈的人，大部分都是透過神經系統，來跟我們有形的人類講話，因為靈界跟人無法相通，所以，必須透過靈媒；那麼，這個靈媒，大部分都透過神經系統來作為媒介。譬如說：一個人被附身，神經系統被控制住了，都是從神經系統。

所以，記得！如果你家有人著魔，著魔，喃喃自語，不能克制，好像鬼魂附身，鬼魂怕什麼呢？怕鎮定，怕鎮定。所以，這個時候，你晚上睡覺，用一點安眠藥給他吃，這是不得已的，因為他長期以來被鬼附身嘛！偶爾去打一下鎮定劑，鬼附不起來，因為他控制你的神經系統。然後，用大悲咒水給他喝，大悲咒水給他喝，大悲咒水給他喝，也要佛力，也要人力。因此，如果你受到鬼魅所纏，晚上不能睡覺，用這個方法，一點點安眠藥讓他休息，鬼跳不起來，他一定要透過你的神經系統。

「十方世界及與身心如吠瑠璃」：「十方世界」，指外器世界。「身心」，為有情世間；即依報與正報。「吠瑠璃」，即瑠璃，又作琉璃、毘瑠璃，意為青色寶，為七寶之一。其寶青色「瑩徹有光，凡物近之，皆同一色。」（《慧琳音義》）。據經典中說：虛空之色（青色）即是由須彌山南方之瑠璃寶所映現者。（《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》：「……隨寶威德色現於空，故瞻部洲空似吠琉璃色。」）

「識陰盡」：識陰盡時即得一念不生，一念不生。故生滅和合之相俱滅。一念不生，就是十方諸佛所宣說的共同道理，一切法無生；所謂生是妄念生。我們庸庸碌碌的過一生，從來不覺悟、冷靜下來，剖析一下人生和宇宙的真理，停不下來。拼命的衝，想要追到什麼快樂，抓到的東西又很快消失，從希望當中，得到一點點希望；得到一點希望以後，後來毀滅，又變成絕望，到最後，人在絕望當中，交出我們的生命。你所貪染的東西帶不走，可是，那個惡業，卻會繼續作為下輩子的種子，沒有學佛就是很悲哀。

「超越命濁」：前面經中釋命濁云：「汝等見聞元無異性（即一性也），（然）眾塵（令之）隔越，無狀（無端）異（相）生（起，成為六用）。（此六用之）性中（本）相知，（但於）用中（卻）相背，（其）同（與）異失（去一）準，相織妄成，名為命濁。」現在由於合開皆已成就，一六俱亡，也不著一個一的清淨自性；也不著六根。所以，無復相織，故能超越。所以，要超越，就是相一定要看得破，

就是這個。2464頁，「觀其所由」：「觀」，就是返觀，回觀。謂識陰破後，

返觀識陰之所由來。

「罔象虛無」：「罔」，就是無。謂識陰本無相，其體本自空寂。所以，萬境本閒，庸人自擾，就是這個道理。萬法本來就空，我們從畢竟空，因為妄動，變成畢竟有，拼老命的就是要執著它，造了無量無邊的惡業，繼續輪迴。

「顛倒妄想以為其本」：謂識之體本空寂無相，但以顛倒妄想而令無相而現相，就是分別心。識陰乃得於中生起，此為識陰生起之本。

義貫：修三昧者「若於羣」生果報之牽「召，已獲」證「同」一唯識性之境界「中」，以諸法一性故，即得「銷」鎔「磨」盡「六門」之差別相與用，於「合」而為一及「開」而為六兩方面皆得自在「成就」，故其「見、聞」等六用便能「通鄰」而不隔障，六根「互」通共「用清淨」而無所染著。

外器界之「十方世界及與」內「身心」有情界，一切依報正報，皆「如吠瑠璃寶，內外明徹」，換句話說：什麼叫做佛？佛就是能透視這個四大的假合，能透視一切萬象都是緣起，若見諸相非相，即見如來，你能了悟一切相總是因緣和合的，它不實在的東西。所以，萬法無有真，離假一切真，就是這個道理。說：吠瑠璃寶；簡單講：內外明徹，意思就是說：佛有貫穿相的能力，能穿越一切相都是假相，他知道執著沒有任何的意義，只會變成心靈、清淨心的絆腳石；變成生命內在世界的壓力。所以，我們簡單講：就是拿一塊大石頭壓住自己，不肯放捨那些不必要的觀念和爭執，我們把自己壓得死死的，是佛所同

情的。我們把神經系統緊繃著，斤斤計較，晚上連睡覺都睡不著。為什麼？何苦來哉呢？正因為我們沒有悟，不知道說，執也要過日子；放下也要過日子，當然就是放下的日子比較快樂囉！是不是？

通同如一，無有隔礙，此「名識陰盡」之相。以識陰盡故，「是人則能超越命濁」；既超越已，反「觀其」識陰之「所由」來，乃知全是以非有之「罔象」、體性空寂之「虛無」等「顛倒」的「妄想」，換句話說：一切眾生，都是因為執著、分別、顛倒、妄想，繼續造業，繼續輪迴，而輪迴得很悲哀、很可憐，就是多此一舉，本來就空，沒有輪迴。但是，我們對這個虛無的假相看不破，就拼死命的以為有一種東西可以追求，因此妄想不斷、顛倒不斷、執著不斷、爭執不斷，吵吵鬧鬧過一生。致令非有而現有，「以為其」生起之「本」。「以為其」生起之「本」。

2465頁，那麼，前面這二段是初相跟末相，師父講得就比較詳細，因為識陰對大家來講很難，因為它很微細，連二乘人都無法窮究，何況我們凡夫？

三、識陰十境相（中間過程諸相）如果弄不清楚，就會墮入外道種。

（1）墮「因所因」之邪執——生外道種

經文：「阿難當知，是善男子窮諸行空，（「行」就是行陰，行陰空，因為現在是進入識陰。）於識還元；已滅生滅，而於寂滅精妙未圓。能令己身根隔合開，亦與十方諸類通覺，覺知通〔泔-水+勿〕，能入圓元。若於所歸立真常因，生

勝解者，是人則墮因所因執，娑毗迦羅所歸冥諦成其伴侶，迷佛菩提，亡失知見。」

諸位！迷佛菩提，亡失知見，就是本來已經快接近成佛了，卻搞錯了，第八意識這一關沒通過，變成外道，所以叫做迷佛菩提，亡失知見。所以，建立這個佛的正知正見，有多麼的重要！你是學佛？還是學外道？要冷靜一下。不是披著袈裟，就一定叫做佛門，有時候，自己搞一搞，搞到外道去，自己不知道！不是現居士身，受五戒、菩薩戒，就說：我就是佛弟子！那可不一定，你有沒有佛的正見呢？正知正見，不是那個「證件」，不是通過海關那個「證件」，是正知正見。

一個為佛弟子，有沒有正知正見呢？是不是？沒有，沒有就是摸不出方向。解如目，行如足，解這個經文，就像眼睛一樣，一個眼睛瞎掉的人，說：我要從高雄走到台北！行得通嗎？解如目，行如足。所以，自稱為佛弟子，就應當要解這個佛義，要擁有正知正見，才是真正的佛弟子；要不然，迷佛菩提，亡失知見，變成外道，自己都不知道。「是名第一，立所得心，成所歸果，達遠圓通，背涅槃城，生外道種。」很悲哀！達遠圓通，背涅槃城，生外道種。那麼，我們前面已經用了一點時間了，我們時間要控制一下。

2468頁，義貫：「阿難當知，是」修三摩地之「善男子」研「窮諸行」（行陰）而達於「空，於」八「識」返本「還元」，於是識陰顯現；他雖「已滅」七識遷流「生滅」之相，然「而」彼「於」識陰之「寂滅」之性、真「精妙」

明，尚「未圓」滿，仍為識陰所覆。「覆」就是蓋住了。

此時他已「能令己身」六「根」之間的「隔」礙銷鎔，而達到六根「合開」自在之用。「亦與十方諸」十二「類」生「通」一見聞「覺」知；見聞「覺知」等六用既已「通」同「〔湑-水+勿〕」合，此人即「能入」於「圓」滿根「元」（識陰）。他「若於所歸」之圓元不達乃是識陰，而妄「立」之為「真常因」，還在第八意識而已，他就立為：這個就是永恆！且「生」殊「勝」之「解者」就是把微細的第八意識弄不清楚，（以為那是究竟極果），「是人則墮」於外道的「因所因」之「執」（能依所依之執），於是入於「娑毗迦羅」（黃髮外道）「所歸」之「冥諦」而「成其伴侶」（即學佛反成外道），「迷佛」果「菩提，亡失」佛「知見」。

「是名」於定中識陰所現之「第一」境，此為由能令身根開合，而「立」有「所得」之識「心，成」立其為「所歸果。成」立其為「所歸果，違」悖「遠」離「圓通」之道，「背涅槃城」而行，當「生」於「外道」之「種」類。很可怕，知見搞錯了，本來佛道就變成外道。

2469頁，（2）墮「能非能」之邪執——生我徧圓種。

經文：「阿難，又善男子窮諸行空，已滅生滅，而於寂滅精妙未圓。若於所歸覽為自體，若於所歸覽為自體，盡虛空界十二類內所有眾生，皆我身中一類流出；生勝解者，是人則墮能非能執，摩醯首羅現無邊身，成其伴侶。迷佛菩提，亡失知見。是名第二，立能為心，成能事果，違遠圓通，背涅槃城，生大慢天，

我徧圓種。」

翻過來，2471頁，義貫：「阿難，又」修三摩地之「善男子」，研「窮諸行」（行陰）之相以達於「空，已滅」第七識遷流「生滅」之相；行陰（七識）既盡之後，識陰（八識）即顯現，然「而」彼「於」識陰「寂滅」之性，其真「精妙」明則尚「未圓」滿，仍為識陰所覆。

此行者「若於所歸」托之圓滿根元（識心）「覽為自體」，把第八意識執著為自體。遂見「盡虛空界十二類」生「內」之「所有眾生，皆」是從「我身中一類流出」者；若於此而妄「生勝解者，是人則墮」於我「能」生彼，而彼「非能」生我之計「執」；於是感得色界天魔王「摩醯首羅」天為之「現無邊身」以攝化之；彼於是為自在天魔所攝，而「成其伴侶」（與天魔同一類），自計能生，而不信眾生之生滅非彼所主。以此計執，

2472頁，而「迷」失「佛」果「菩提」，並且「亡失」正「知見」。

「是名」於定中識陰所現之「第二」境，「立能」生眾生之識陰「為」因「心，成」就「能」生眾生之「事果」，「違」悖「遠」離「圓通」之道，「背涅槃城」而行，當「生」於「大慢天」（色界魔天），而計「我徧」一切處，能「圓」攝一切「種」性之眾生。

（3）墮「常非常」之邪執——生倒圓種。

「倒」就是顛倒；「圓」就是圓滿，生顛倒圓滿之種性。

經文：「又善男子窮諸行空，就是行陰已經空了。已滅生滅，已經滅掉生滅了。而於究竟的寂滅精妙未圓。不圓滿，而於寂滅精妙未圓。若於所歸有所歸依，自疑身心從彼流出，十方虛空咸其生起，即於都起所宣流地作真常身、無生滅解。在生滅中早計常住，提早認為那個是真常，叫做早計常住。既惑不生，亦迷生滅，安住沈迷；生勝解者，是人則墮常非常執，計自在天成其伴侶。迷佛菩提，亡失知見。是名第三，立因依心，成妄計果，違遠圓通，背涅槃城，生倒圓種。」

翻過來，2474頁，倒數第二行，義貫：「又」修三摩地之「善男子」，研「窮諸行」陰相，已達於「空，已滅」七識遷流「生滅」而盡了行陰；行陰（七識）既盡之後，識陰（八識）即顯現，然「而」彼「於」識陰（八識）「寂滅」之性，其真「精妙」明則尚「未圓」滿，仍為識陰所覆。

此行者「若於所歸」之圓滿根元（識陰），覺為「有所歸依」處，且「自疑」我之「身心」乃「從彼」識心「流出」者，甚至「十方虛空」中一切依正「咸」為「其」所「生起」者，「即於」能「都起」一切法「所宣流」之「地」就是（識元），當「作」是「真常」之「身」，而起「無生滅」之「解」。如是即是「在生滅」法「中」過「早計」之為「常住」，如此「既惑」於真「不生」之性，「亦迷」於現前「生滅」之法，而「安」心「住」著於「沈」墮「迷」惑之法，不以為咎，反而「生勝解者，是人則墮」於以識陰為「常」我及以萬物為「非常」之計「執」，且「計自在天」為萬物之生因，因而「成其伴侶」，與

魔一類。以此計執，不但「迷」失「佛」果「菩提」，而且「亡失」正「知見」。

「是名」於定中識陰所現之「第三」境，「立」識能生我身心為「因」及識是我歸「依」處之「心」，因此「成」就「妄計」之「果，違」悖「遠」離「圓通」之道，「背涅槃城」而行，當「生」於顛「倒圓」滿之「種」類。

2476頁，(4)墮「知無知」之邪執——生倒知種。「知」就是知覺，顛倒的知覺。

經文：「又善男子窮諸行空，已滅生滅，而於寂滅精妙未圓。若於所知，知徧圓故，因知立解，十方草木皆稱有情，與人無異；草木為人，人死還成十方草樹，無擇徧知；生勝解者，是人則墮知無知執，婆吒、霰尼執一切覺，成其伴侶。迷佛菩提，亡失知見。是名第四，計圓知心，成虛謬果，違遠圓通，背涅槃城，生倒知種。」

把一切十方的草木都認為是有情的，不知道佛義、佛理。翻過來，2480頁，將來我們講到這個地方，再徹底的分析，限於時間，我們瀏覽一遍。

義貫：「又」修三摩地之「善男子」研「窮諸行」（行陰）已達於「空，已滅」七識遷流「生滅」之相；行陰（七識）既盡，識陰（八識）即顯現，然「而」彼「於」識陰「寂滅」之性，其真「精妙」明尚「未圓」滿，仍為識陰所覆。

此時行者「若於所」觀「知」之識陰，而計此「知」係普「徧圓」滿一切法「故」，

他便會「因」此遍一切之「知」而「立」邪「解」，他認為，謂「十方」之「草木皆」得「稱」為「有情，與人無異」；且「草木」死後得「為人，人死還成十方草樹」，有情與無情互為輪轉，「無」有揀「擇」意思就是：（並無差別），一切情器（有情、無情）普「徧」皆有覺「知」；於此謬理而「生」殊「勝」之「解者」（覺得很殊勝），「是人則墮」於有「知」與「無知」相混淆之邪計「執」，外道師「婆吒」及「霰尼」計「執一切」物皆有知「覺」，便會「成其伴侶」，與其同類。以此計執，行者不但「迷」失「佛」果「菩提」，並且「亡失」如來正「知見」，而墮為外道（即學佛成外道）。

「是名」於定中識陰顯現之「第四」境，「計圓」徧一切「知」為本修「心」，成虛「妄」謬「誤」之「果，違」悖「遠」離「圓通」之道，「背涅槃城」而行，當「生」於顛「倒知」覺之「種」類（成為外道種性）。情與無情，同圓種智，師父在前面已經解釋過了。

（5）墮「生無生」之邪執——生顛化種。

經文：「又善男子窮諸行空，已滅生滅，而於寂滅精妙未圓。若於圓融根互用中已得隨順，便於圓化一切發生，求火光明，樂水清淨，愛風周流，觀塵成就，各各崇事，以此羣塵發作本因，立常住解；是人則墮生無生執。諸迦葉波並婆羅門，勤心役身，事火崇水，求出生死，成其伴侶，迷佛菩提，亡失知見。是名第五，計者崇事，迷心從物，立妄求因，求妄冀果，違遠圓通，背涅槃城，生顛化種。」

2484頁，義貫：「又」修三摩地之「善男子」研「窮諸行」陰相，已達於「空，已滅」七識遷流「生滅」，而盡行陰；行陰（七識）既盡已，識陰（八識）即顯現，然「而」此人「於」識陰「寂滅」之性，其真「精妙」明尚「未圓」滿，仍為識陰所覆。

此時行者「若於圓」滿「融」通六「根互用」之「中」，雖未自在無礙，但「已得隨順，便於圓」融之「化」理、「一切」諸法之「發生」（諸法之源起）妄計為四大之功，於是向外尋逐，或「求」於「火」大之「光明」性，或「樂」於「水」大之「清淨」性，或「愛風」大之「周流」性，或「觀塵」（地大）之能與「成就」性；此人即於此四大「各各」皆予尊「崇事」奉，且「以此羣塵」（四大），就是外面的地、水、火、風，為一切「發」生造「作」之「本因」，而「立」能生、能造之四大為「常住」不生滅之理「解」，意思就是：不在心法下手，卻在外面地水火風緣起的假相下手，剛好錯用心，顛倒，佛法是心法，他卻把塵來當作是覺悟的地方。然而卻計四大的一切所造皆屬無常；如此，「是人則墮」於外道之「生無生執」意思就是：（執四大為能生，而自體乃無生）。以此計執故墮於「諸迦葉波」等外道師，「並婆羅門」之境界，「勤」勞其「心」，役「使其「身」，以奉「事」於「火」、就是拜火教。尊「崇」於「水」，拜水。並以此等崇事而欲「求出」離「生死」，如是外道即「成其伴侶」，從而不但「迷失「佛菩提」，並且「亡失」如來正「知見」，墮於邪知、邪見、邪行。

「是名」於定中識陰所現的「第五」境，以「計」無情（四大種）為常住之邪惑「者」及「崇」奉四大之愚「事，迷」於真「心」以「從物，立妄」論以「求」

真「因」，追「求妄」因而「冀」得真「果，違」悖「遠」離「圓通」之道，「背涅槃城」而行，當「生」於「顛」倒「化」理之外道「種」性中。

我們現在也是迷惑顛倒到極點，你看這個新聞報導就知道，像過年，門一開，大家都要搶頭香，搶頭香。搶頭香，搶到二個人打架、吵架，說：只要農曆年這個廟門一開，跑第一的插頭香，就會消災，今年就會過得很順利！這個就是迷惑顛倒，迷惑顛倒。是不是？還沒有消災，在廟裡面已經打起來了！今年都還沒開始，還沒消到災，就幹起來了，怎麼能消災呢？所以，只要我們沒有學佛，說實在話，我們的生命是很悲哀的！

我很慶幸，在大學就聽到佛法，小時候，我媽媽也是這樣子啊，拿幾顆水果就去拜那個神，我們小時候也不知道，我媽媽就盯著神，然後，拿香看著神，這樣念念有詞；我不是，我是盯著水果看，看什麼時候會拜好？反正對象盯的不太一樣。如果說：沒有佛法，你想想看，我們今生今世怎麼辦呢？也是一樣啊，拜神，我說：媽媽！你拜什麼呢？她說：我不知道啊！就上面統統拜啊！我說：喔！上面這麼多神，你才只有買這四顆水果，你沒有切，神怎麼分呢？哎呀！小孩子閉嘴啦！就叫說：小孩子要靜靜的，你不要亂叫！要拜神！是不是？我記得最清楚的，每年初九，一定要拜天公，拜玉皇大帝，那時候也沒學佛，每年都在等那個蔴粿、米粿，還有那個槿柑。她起來拜，她就說：你怎麼這麼早起來？當然囉，等嘛！等玉皇大帝吃過了，就換我囉！還沒有等，拜完了就差不多了，沒辦法！讀到大學了，就知道：萬法唯心現量，悲哀啊、可憐啊！

所以，師父願意把我的一生一世奉獻給佛陀，把我的生命貢獻給人類，死而無憾，就算犧牲生命，吾願已足，夫復而求？

生命的意義就是這樣子，一切眾生都是吃下去，經過腸子消化，大、小便，如果沒有聽到佛法，他就跟機器一樣，跟樹木一樣，跟樹木一樣，樹木就是灌了水，樹木慢慢的長大，開花、結果。人就是這樣子，出生、受教育、讀書、結婚、生兒育女、傳宗接代，再來就變成阿公阿婆、爺爺奶奶；再來就牽二條豬，現在就流行小豬，到公園走一走……再來就死了、走了！

所以，我們要了解，生死一瞬間，覺悟一瞬間，死有重於泰山，輕於鴻毛，我們出家、在家，能為三寶做點事，是不是？犧牲小我，完成大我，其實也是對自己好，犧牲不是不好，反而是更好；吃虧不是不好，有時候反而更好，因為更接近佛的菩提，能夠容忍，能夠退讓。是不是？當我們跟眾生相處在一起，我們就會發現，有時候不是容忍跟退讓，就有辦法解決問題的，沒有辦法的！是不是？這個世間，它就是這樣子的，眾生吃定你的時候，他還看不起你呢，說你是弱者呢！所以，我們在講堂講的這一套，記得！總原則是退、讓、忍；但是，大原則是智慧，智慧，該硬的時候就是要硬，看什麼時間跟空間，要拿捏得準，就是這樣子。

徒弟也是這樣子，我總是秉持一個：不要太過分就好，能夠出家，太不簡單了，師父珍惜這個因緣。我們能夠和合在一起，流通處、大家，我就像一個家長，你們就像我的兒孫子；嗯！不是，兒女，說孫輩，哪那麼年輕？大家都快五十

了！就像我自己的兒女一樣的。所以說：大家有因緣住在一起，為什麼不珍惜呢？是不是？為了一點小知見這樣吵，不好！

所以，學佛以後，有了大智慧以後，該硬的時候就要硬；該軟的時候就要放軟，軟硬當中要保持一個平衡，必須讓人感覺你有慈悲心，但是，有原則性；你的原則性，不失慈悲的發心，這樣軟硬兼施，能夠成就菩提之道。你說：哎呀！我什麼統統退讓！世間不信你這一套的，他把你的財產吃掉，他還瞧不起你、還罵你、還毀謗你呢！真的就是這樣子。所以，佛教的這一套，不一定在每一個人的身上用得著，沒辦法的！眾生那種可惡，那是可惡到極點的。是不是？

2486頁，一講到憤怒的時候，就忘記了。好！

（6）墮「歸無歸」之邪執——生斷滅種。就是外道斷滅之種性。

經文：「又善男子窮諸行空，已滅生滅，而於寂滅精妙未圓。若於圓明計明中虛，非滅羣化，以永滅依為所歸依；生勝解者，是人則墮歸無歸執；無想天中諸舜若多成其伴侶（，舜若多就是虛空）。迷佛菩提，亡失知見。是名第六，圓虛無心，成空亡果，違遠圓通，背涅槃城，生斷滅種。」

2488頁，義貫：「又」修三摩地之「善男子」，研「窮諸行」陰之相而達於「空，已滅」七識遷流「生滅」，而破行陰；行陰（七識）既盡已，識陰（八識）即得顯現，然「而」此人「於」識陰「寂滅」之性、真「精妙」明則尚「未

圓」滿。

此時行者「若於」已顯露的識陰之「圓」徧湛「明」之相，不知仍為罔象，「罔象」就是虛無的，它是緣起的。而「計」執此圓「明」相「中」之「虛」無體性為究竟地，轉而欲「非」毀「滅」盡一切「羣」塵所「化」之身土，欲達灰身泯智，甚且「以永滅」羣化所「依」之頑空，「為」其「所」究竟「歸依」之處。若更於此計著「生」殊「勝」之「解者」(覺得此解十分殊勝)，「是人則墮」而「歸」於「無」所「歸」的灰泯頑空之計「執」，如是來世即感得外道「無想天中諸」趣頑空之「舜若多」天眾，「成」為「其伴侶」，與其同類。如此即是以虛無為因，而「迷」失「佛菩提」，並且「亡失」如來正「知見」，墮入邪知、邪見、邪行。

「是名」於定中識陰所現之「第六」境，乃於「圓」明中以「虛無」之「心，成」就住著頑「空，亡」失菩提智「果，違」悖「遠」離「圓通」之道，「背涅槃城」而行，當「生」於外道「斷滅」之「種」性中。

(7) 墮「貪非貪」之邪執——生妄延種。

這個「妄」就是妄冀，「冀」就是一個北，再一個田，再一個共，妄冀；「延」就是延生，我們說：延生堂，延生堂。意思就是說：生妄延種就是希望活長一點。「妄」就是妄冀，這個「冀」就是希望；「延」就是延生，希望長壽的意思。可是，我們這個色身是不可能的，我們所謂的永恆，那是如來藏性叫做永

恆。我們這個色身是一定會毀滅的，提早做心理準備，免得死得那麼痛苦！

經文：「又善男子窮諸行空，已滅生滅，而於寂滅精妙未圓。若於圓常，固身常住，同於精圓，長不傾逝，生勝解者，是人則墮貪非貪執；諸阿斯陀求長命者成其伴侶。迷佛菩提，亡失知見。是名第七，執著命元，立固妄因，趣長勞果，違遠圓通，背涅槃城，生妄延種。」

諸位！這個「阿斯陀」很重要，跟佛陀有關係的，2491頁，看第二行，{註釋}，「阿斯陀」：這個阿斯陀跟佛陀有關係的，所以，我們要看。阿斯陀仙，即長壽仙人，又作阿私陀。為中印度迦毘羅衛國之仙人。釋尊降誕時，阿斯陀曾為之占相，並預言其將成佛。依《佛本行經》卷七至卷十所載，此仙人具足五神通，常自在出入三十三天集會之所；曾於南印度增長林中觀釋迦菩薩托胎之瑞相，後聞太子誕生，遂與其侍者那羅陀至淨飯王宮，為太子占相，見有大丈夫之相好，預言其出家必成正覺，可得菩提，轉無上最妙法輪。又自顧已老，知不及太子成道，就是來不及了，來不及等到他成道了，受其教化，而悲歎號泣，就是哭了，聽不到佛陀的開示。後令侍者那羅陀出家，以待太子成道。由此可知，即使長壽仙，其命亦有盡期；且長壽仙只得有漏之長壽報，不能成就無漏勝福，故他便與如來出世擦肩而過，哎呀！很可惜，差那麼一點點！菩提涅槃失之交臂，滋可惜也。

我也是，我為了做這個法寶，國語、台語的花了十幾億！是不是？我告訴你：當我發心……因為麥老師跟我講說：很多人打電話來，中國大陸佛弟子，還有

台灣的佛弟子，很多人都希望聽師父講《楞嚴經》，師父如果身體健康，應該講一講《楞嚴經》。因為麥老師她老人家很慈悲，好！就答應了！你知道嗎？當天晚上夢到什麼？夢到一尊觀世音菩薩，十幾層樓高，而且他不是畫像，是立體的，這個立體的，而且非常的活，是真的一樣，而且他是玉做的，所有的線條的微細……那個玉是這個世間稀有之寶，你絕對找不到！十幾層樓的玉，觀音現身。我說：哇！觀世音菩薩怎麼會這麼大、這麼高呢！就發一個大願，要講《楞嚴經》，瑞相就顯現了！

當然，因為我們看過《楞嚴經》，知道五十種陰魔，我們不會被他騙走。我們知道，我們發這一念，想要利益眾生，其實是利益到自己，利益到自己。你今天支持正法，其實，也是支持你的法身慧命。今天你犧牲時間，來為講堂做義工，其實，最後的果報，是你自己得到。是不是？

所以，來這裡當義工，要這樣子的觀念：我感謝恩師給我這樣的因緣！要不然，你哪兒修福報呢？是不是？要感謝我給你這個因緣才對，**不要一直老是覺得說：我來跟師父幫忙的啊！這樣的觀念是不對的，來這裡是種福田，是為自己好，將來果報是你自己收回去的。**所以，你要感謝師父建立這個文殊講堂，給大家這個因緣，觀念要正確。所以，來到這個地方，就當作自己的地方，發大心清掃：這個就是我的家，我的家就是文殊講堂！要有這樣子的認同度，當作是一體的，這樣你再做得怎麼苦，你就不感覺累，而且是法喜充滿。記得！都是為自己的道業。

我有一次，那時候剛出家，不太懂事，就去參訪廣欽老和尚，參訪廣欽老和尚，就去問他，去跟老和尚頂禮，老和尚不太理我，然後，跟他頂禮說：請示老和尚開示！他問我說：你為什麼要出家？我就跟他講說：替佛做做事情啊，為佛教做做事情啊，替佛菩薩做一點事啊！他就說：啊？替佛菩薩做一點事喔，佛要你泡茶嗎？還是掃地？為你自己做的！意思就是：搞不清楚狀況，喔！我聽了：嗯！真的是大悟的人，就是不太一樣，每一句話都是一針見血的告訴你：萬法回歸自性，原來我們出家是為了自己，不是為了眾生；我們所付出去的，原來獲得到的最大的受益者，還是我們自己。所以，諸位義工要有很清楚的觀念，來這裡要有感恩的心，所有的付出，其實都是為了自己的道業，果報，你還是自己得到。

2492頁，義貫：「又」修三摩地之「善男子」研「窮諸行」陰之相已達於「空，已滅」七識遷流「生滅」，而盡行陰；行陰（七識）既盡已，識陰（八識）即得顯現。然「而」此人「於」識陰「寂滅」之性、真「精妙」明則尚「未圓」滿，仍為識陰所覆。

此時行者「若於」識體所現湛然之相計為「圓」滿「常」住，又觀見識陰能持身令不散壞，因而欲以種種方法來堅「固」此無常之「身」，令得「常住」不壞，令「同於精」湛「圓」明之識陰，恆久「長」生而「不傾逝」，成為長生不死之長壽仙人。若於此計著而「生」殊「勝」之理「解者」（覺得非常殊勝），「是人則墮」於「貪非」可「貪」之計「執」。如是來世即感得「諸」長壽仙如「阿斯陀」等，「求長命」不死「者成其伴侶」，與其同類；以此計著而「迷」

失「佛菩提」，並「亡失」正「知見」，入邪知、邪見、邪行。

「是名」於定中識陰所現之「第七」境，係「執著」識陰為受「命」之根「元」，立「視若堅「固」，實乃幻「妄」之色身，記得！這個色身是幻化出來的假相，貪著不得，一定要死的！以及顯現圓常相之識陰為「因」心，於是「趣」向「長」戀塵「勞」之「果」報，「違」悖「遠」離「圓通」正道，「背涅槃城」而行，當「生」於「妄」冀「延」長無量壽命之凡外「種」性。

（我們休息十五分。中間休息）

好！2493頁，（8）墮「真無真」之邪執一生天魔種。

經文：「又善男子窮諸行空，已滅生滅，而於寂滅精妙未圓。觀命互通，卻留塵勞，恐其銷盡，便於此際坐蓮華宮，廣化七珍，多增寶媛，（這個「媛」就是美女。）恣縱其心；生勝解者，是人則墮真無真執，吒枳迦羅成其伴侶。迷佛菩提，亡失知見。是名第八，發邪思因，立熾塵果，違遠圓通，背涅槃城，生天魔種。」

2495頁，第一行，「吒枳迦羅」：「吒枳」，梵文taki，叫做愛染。「迦羅」，作、能作，所作。合稱愛染所作，為天魔之異名。義謂天魔以一切世間皆愛染之所作，而愛染本身即是能作、能生一切法，此人以此知見，是故放恣自己於五欲之境，而無所忌憚。就是縱欲主義者。

義貫：「又」修三摩地之「善男子」，研「窮諸行」陰相已達於「空，已滅」七識遷流「生滅」，而盡行陰；行陰（七識）既盡已、識陰（八識）即得顯現。然「而」彼人「於」識陰之「寂滅」性、真「精妙」明則尚「未圓」滿，仍為識陰所覆。

此時行者於定中「觀」自己受「命」之元（識陰），為與諸有情類「互通」（故見一切身命都是以識陰為本），「卻留」住不捨世間的「塵勞」（以諸識離塵無體），只「恐其銷」亡淨「盡」，則我之身命便無所依託。此行者「便於此際」現「坐蓮華」臺之「宮」殿，並「廣化七珍」寶物，「多增寶媛，恣縱其心」於五欲樂，以為是在受最勝之妙樂。若於此邪行而「生勝解者」（覺得十分殊勝），「是人則墮」妄以業識命元為「真」常、其實亦「無真」之計「執」。「是人則墮」妄以業識命元為「真」常、其實亦「無真」之計「執」。於是來世感得「吒枳迦羅」（天魔愛染所作）「成其伴侶」，與其同類；以致「迷」失「佛菩提，亡失」正「知見」，墮於邪知、邪見、邪行。

「是名」於定中識陰所現之「第八」境，謂於定中「發邪思」縱欲以為「因」心，且「立熾」盛之「塵」勞愛染以為「果」覺，遂「違」悖「遠」離「圓通」之道，「背涅槃城」而行，當「生」於「天魔種」性之中。

第（9），墮「定性聲聞」之計執——生纏空種。纏空種的意思，纏就是永遠纏於偏空的聲聞種性，就是證得了空性，斷了我執，可是，就不想再進一步。什

麼叫定性？他已經固定了，你改變不了他，沒有辦法迴小向大。小乘，他就是固定了，叫做定性聲聞，你改變不了他，沒有辦法讓他迴小向大，叫做定性聲聞。

經文：「又善男子窮諸行空，已滅生滅，而於寂滅精妙未圓。於命明中分別精麤，疏決真偽，因果相酬，惟求感應，背清淨道：所謂見苦、斷集、證滅、修道，居滅已休，更不前進；這個就是四諦。生勝解者，是人則墮定性聲聞。（定性聲聞就是你改變不了他，不迴小向大。）諸無聞僧，增上慢者，成其伴侶。迷佛菩提，亡失知見。是名第九，圓精應心，成趣寂果，違遠圓通，背涅槃城，生纏空種。」只要你沒有辦法趣向於無上大菩提，都是被佛所呵叱的，包括定性聲聞，佛也是呵叱。

2499頁，義貫：「又」，修三摩地之「善男子」研「窮諸行」陰之相，已達於「空，已滅」七識遷流「生滅」，而盡行陰；其行陰既盡已，識陰便得顯露。然「而」彼人「於」識陰「寂滅」之性、真「精妙」明則尚「未圓」滿，仍為識陰所覆。

此時行者「於命」元之由緒，已達了然「明」白「中」，乃至能「分別」凡聖、分段變易之「精麤，疏」通「決」擇聖道、外道之「真偽」；由觀世間一切皆為「因果相酬」，故起大厭離，於是一切修行「惟求」真「感」實「應」，俾得證實際，速出三界，遂「背」於一乘實相「清淨」之「道」，一心只求「所謂見苦、斷集、證滅、修道」；「見苦」就是見一切世間都是苦。「斷集」，「集」

就是貪瞋癡，集合貪瞋癡，就會生死，就是苦，這是斷，斷集。「證滅」，這個「滅」就是寂滅，就是涅槃的意思。「修道」就是修八正道，八聖道、八正道，修道，三十七道品等等。一旦得「居」於「滅」諦之證「已」，即停「休，更不前進」求大菩提，自謂所作已辦，生死已盡。彼人若於此「生勝解者，是人則墮」於不能回小向大、沈空滯寂之「定性聲聞」，是為鈍阿羅漢；若如是者，即「諸無聞」慧之比丘「僧」，如四禪天之無聞比丘，以及諸「增上慢者」，便「成其伴侶」，與其同類。彼以如是計執故，不但「迷」失「佛」果「菩提」，並且「亡失」佛「知見」，墮聲聞知見。

「是名」於定中識陰所現之「第九」境，乃「圓」滿易粗為「精」以求速「應」為因「心，成」就沈空「趣寂」之定性小「果，違」悖「遠」離「圓通」大道，「背」於無上「涅槃城」而行，當「生」於永「纏」於偏「空」、偏空就是不究竟的空，只斷我空，沒有斷法空。無一乘志之定性聲聞「種」性中。這是被佛所呵叱的，要求佛道，就要求究竟大菩提果。

2501頁，(10)墮「定性辟支佛」之計執—一生不化圓種。

不化圓種就是不能融化……圓種，就是進趣於圓滿的種性，生於不能融化、進趣圓滿種性，就是固定了，就是辟支佛，只是比阿羅漢更進一步而已，但是，不能圓滿菩提。

經文：「又善男子窮諸行空，已滅生滅，而於寂滅精妙未圓。若於圓融清淨覺明，發研深妙，即立涅槃，而不前進；生勝解者，是人則墮定性辟支。」諸緣

獨覺，「緣」就是緣覺；「獨」就是獨覺。緣覺就是生在有佛世，叫做緣覺；獨覺是生在無佛世，叫做獨覺，沒有佛教導，叫做獨覺。統統是修十二因緣，但是，有一個碰到佛，有的沒有碰到佛，緣覺就是有碰到佛；獨覺就是沒有碰到佛。倫就是倫類，這一類的，「諸緣獨倫，」就是緣覺，還有獨覺這一類的。「不迴心者成其伴侶。」不迴小向大。「迷佛菩提，亡失知見。是名第十，圓覺〔湑-水+勿〕心，成湛明果，違遠圓通，背涅槃城，生覺圓明、不化圓種。」

2503頁，義貫：「又」修三摩地之「善男子」研「窮諸行」陰相，已達於「空，已滅」七識遷流「生滅」而盡行陰；其行陰既滅已，識陰即得顯露。然「而」彼人「於」識陰「寂滅」之性、真「精妙」明則尚「未圓」滿，仍為識陰所覆。

此時行者「若於」六根「圓融」一相、互用，諸塵不染之「清淨」法體，及照見命元之「覺明」用，及照見命元之「覺明」用，「發」心「研」究而得「深妙」之悟，彼人於是「即立」此妙悟之境以為究竟「涅槃，而」於菩提道上「不」再「前進」，而「於菩提道上」不「再」前進，爰止於化城，於是止於化城。不求真如不生滅之地。不求真如不生滅之地。若於彼所得如是小果而「生勝解者，是人則墮」於不能回小向大，住著灰定境界之「定性辟支」佛乘。「定性辟支」佛乘。因此感得「諸緣」覺及「獨」覺「倫」倫就是（類）「不迴心」向大「者，成其伴侶」；彼即以此計執而「迷」失「佛」果「菩提」，並且「亡失」佛「知見」，墮緣覺知見。

「是名」於定中識陰所現之「第十」境，以「圓」徧諸類、「覺」知通「〔湑-水+勿〕」為因「心，成」就識陰寂「湛」與「明」徹之小「果」(獨覺果或緣覺果)，「違」悖「遠」離「圓通」大道，「背」於無上「涅槃城」而行，當「生」於緣「覺」或獨覺、妄計所悟理已「圓」、所證智已「明，不」能融「化」透過所悟無常，而進趣真常之「圓」覺「種」性。

這{詮論}很重要，識陰十境中，前八境皆是以計著陰境，而墮於外道、凡夫之境界，因而成其魔事。最後二境，則是墮於聲聞、辟支佛。

《楞嚴經正脈》中亦載有人問：聲聞、辟支佛也是內教的正乘，號為出世小聖，今為何亦列為魔數？今嘗試答之：首先須先弄清楚，識陰十境，並不一定都是魔事不可，魔與非魔，但在自心計執與否：若自心計執，不但識陰十境會成為魔境，連全部五陰的五十境，乃至於諸法萬境，在在皆可能成為魔境。反之，若自心不計著，則法法本如，莫說識陰最後二境不會成為魔境，即五陰之五十境，亦皆不成魔境。故經中前面分明說：「非為聖證，不作聖心，名善境界；若作聖解，即受羣邪。」

第二須知道的是：這五陰五十境，本質上並非「魔境」，而是禪定中各個階段「必經的現象」。如同考試，過得了關的，考試便及格了，即於無上菩提得以上上昇進。由秀才、舉人而進士，由小學、初中、高中、而學士、碩士、博士。若考試不及格，即是落第。因此若透不過「魔考」，即落於凡、外、邪、小等境界，不能再向上增進，這種情況，我們即稱之為魔事，為魔所阻撓、所沮壞，

為魔所沮壞。

第三，所謂「魔事」，即是若有人發心修無上菩提，他就來阻擾你的好事，廣作留難，令你於無上菩提道或延宕、或退墮、或放棄、或違反、或破壞；簡言之，即不讓你輕易成就，或不讓你順利成就無上菩提；縱使他不能完全破壞你，也要設法阻撓你，或讓你退而求其次，或讓你退墮（如退為小乘），或讓你敗壞（如退為凡夫、乃至成外道）。

所以《大智度論》說：「退墮聲聞、緣覺是菩薩魔事。」何以故？以菩薩若退大菩提心，不求無上菩提，而轉求聲聞緣覺，成為自了漢，則菩薩不能成佛，因此不能廣度眾生；眾生不得度，眾生不得廣度，即長處輪迴，永在魔數之中，永為魔所宰制，魔民昌盛，魔力增長；是故菩薩若退墮小乘，魔即大歡喜。至於其他修行人，若墮為凡夫、或外道、邪道，也同樣是墮進魔數之中，因而成魔伴黨，增魔勢力。因此《華嚴經》亦說：若忘失菩提心，而修諸善法，一切所修皆成為魔業。亦是此義。所以，修行就是八個字：發菩提心，提起正念，就是這八個字。

問：「魔為何要壞人修行？」

答：「有三原因，魔要壞人修行：

一、以嫉妬故；魔以自心邪，不能修行無上菩提道，出離生死，因而嫉他人修行。故須知：嫉妬心重的人，即易與魔心相應，易成魔事。諸位「男眾」特別

小心！且一切惡心中，以嫉妬心之破壞力最強大，嫉妒就是不耐他榮，別人比我們強、比我們優，我們就受不了了；別人有成就，他就受不了了！甚至大於瞋恨心；因為嫉妬心即同魔心。諸位啊！務必要改過自新。

二、魔王以無明貪愛故，計我我所，執下界眾生為其所有、或為其所生，是其臣民，故絕對不許其臣民超越其境，出於魔掌；若大家都修如來正法，而得出生死、成就菩提，則魔的子民及魔之領土、勢力，便即縮小、減少；魔王如何能坐視此等事發生，而不大興魔軍來『剿除』、『弭平』這種『叛民』？當魔王興兵或派魔軍、魔使來『剿亂』時，怎麼樣？兩造交接所發生的種種現象、或幻相，我們便稱之為『魔事』、或者『魔境』。倘若行者於此等現象，能夠持心不動，於彼一切魔所顯現之順逆境界，盡皆不貪、不取、不計、不惑、不隨，則魔之計謀便不能得逞，於是魔之意志便受挫折（frustrated），我們便把這現象稱為『破魔』，或『降伏魔軍』（不是要真的把魔殺死，才稱為降魔。）以此因緣，若有人正修菩提，欲出輪迴，魔必定以種種方便來擾亂或作留難，這也可說是魔王身為統治者，維護其治下『領土』或國度，必須履行的『責任』，不足為怪。」

三、所謂魔事，以密教的觀點來看，其實是諸魔護持如來正法的一種方式：為護如來正法，令究竟清淨，故諸天鬼神常現作魔事，作種種障難，為了不令發心不正、修行不勤、心中仍有深重貪愛、以及邪妄染污的行者輕易過關。必須是發心純正、廣大、無私、福智俱修成就之人，方得通過。因此，一般所謂的魔事，其實以更宏觀的立場來看，應稱為「魔考」，也就是修行者應「無上菩

提」的考試；而種種魔境就是種種魔考，作為種種階段的「成果驗收」，也可說是一種「品管」，不能令濫竽得以充數，矇混過關，如是於佛果菩提的清淨莊嚴，才能「品質保證」。

否則，不發心的、假裝發心的、虛偽的、貪染的、懈怠放逸的破銅爛鐵都得證菩提，那怎麼行呢？因此諸魔可謂是「以不同的方式在護持正法」，是如來正法的考試官、是菩提海關的檢驗官，要入如來境，必須先通過他這一關。也就有如小說中的「少林十八銅人巷」，過得了這一關，你的武術就出師了，便可出山去行俠仗義、度化眾生。

又，這也就是為什麼這些天龍鬼神，在此雖說是魔，而諸經典中也常說他們都是佛教的護法，包括兩尊魔王：欲界天魔王、及色界摩醯首羅天王，也都是佛教最大的護法，連本經前面佛在重誦楞嚴咒後，各天王、天眾、八部鬼神、乃至金剛明王也都發願護持正法。這不是令人很納悶嗎？前面剛說要全心護持正法，現在卻又拼命擾亂正法修行人，作種種「魔事」，豈不是矛盾衝突？不會，當知他們所現的「魔事」，正是他們仔細、努力地在護法，為佛正法「把關」，也是在驗收你修行的成績——為你的修行作「體檢」，好讓你知道你的修行有哪些缺失、或不圓滿之處。因此，換言之，他們所作的「魔事」即是「佛事」！魔事就是佛事。也是依於此義，故本經稍後亦有此偈：「佛界如、魔界如、一如無二如。」其實，萬法皆如，無佛無魔。其義如是。是故，若心正、行正，即轉魔事為佛事；若心不正、行不正，即轉佛事為魔事。諸天鬼神靈明，任何人都矇混不過的，修行成敗，也都不是偶然的。修行是點滴的功夫。

最後應提的是：若行者自心正，則這些諸天鬼神不但不會化作諸魔來破壞你修行，反而會依其本願來護持你，而不讓惡人、惡鬼神來擾亂你修行——當然，在重要關口的「段考」或「期末考」，乃至「畢業考」等等大小「魔考」還是會有的！此點不能不知。

翻過來，2510頁，四、結語：迷則成害，囑令保護。

經文：「阿難，如是十種禪那，中途成狂，因依迷惑，於未足中生滿足證，皆是識陰用心交互，故生斯位。眾生頑迷，不自忖量，逢此現前，各以所愛先習迷心，而自休息，將為畢竟所歸寧地；自言滿足無上菩提，大妄語成。外道邪魔，所感業終，墮無間獄，聲聞、緣覺，不成增進。汝等存心秉如來道，將此法門，於我滅後傳示末世，普令眾生覺了斯義；無令見魔自作沈孽，（保綏哀救，「綏」就是平安；「哀」就是悲愍。）保綏哀救，消息邪緣，令其身心入佛知見，從始成就，不遭歧路。不遭歧路。如是法門，先過去世恆沙劫中，微塵如來乘此心開，得無上道。」

翻過來，2512頁，中間，{註釋}，「無令見魔自作沈孽」：「見魔」，識陰的前七境是「見」，第八境則「見」與「愛」皆俱。第九、第十境為二乘，於三界內之「見、愛」雖盡，而三界外之見愛猶存。其於涅槃，則迷於真境而執相似；於諦理則厭有著空，不達於諸法也是空，但求自利等，這些都是二乘的分別見。若徹見諸法本不生，則一切諸見之見魔自寢。「自作沈孽」，沈孽而言自作者，顯非外魔來擾，乃是自心中之見魔所自作。就是知見又立知。

2513頁，義貫：「阿難，如是十種」於行陰盡後之「禪那」修習中，識陰將盡未盡之「中途成」八種「狂」，因而墮於凡、外、邪、魔境界，或如最後二種，「因依」自心「迷惑」，而「於」實「未」滿「足中生滿足證」之妄覺，遂墮於定性二乘；凡此「皆」非外魔所為，而「是」自心之心魔於「識陰」將破未破之際，「用心」不純正，以致正心與妄念「交互」陵替，「故生斯」十「位」之境。

前八境之「眾生」冥「頑迷」惑，「不自忖量，逢此」等境界「現前」，即「各以所愛」而執取自「先」世以來，宿「習迷」暗之「心，所以，這個薰習很重要，墮外道也是根據生生世世所薰習的知見，而作知解。而自」以為已到可「休止將「息」、安心立命之處，且「將」其視「為畢竟所歸」依、且「將」其視「為畢竟所歸」依、得永安「寧」之「地」；遂「自言」已「滿足無上菩提」，未得言得，未證言證，「大妄語」罪於焉「成」立。前八種「外道邪魔所感」有漏禪福之人其「業」報「終」了，必「墮無間」地「獄」。至於最後二境之墮於定性「聲聞、緣覺」者，則於無上菩提「不成增進」，永閉化城之中，不達寶所。

「汝等」須「存」大悲救世之「心，秉」持「如來」覺地之「道，將此」辨魔「法門，於我滅」度之「後，傳示」於「末」法之「世，普令眾生覺了斯」中途成狂及退墮等十種差別之「義；無令」自心邪「見」妄見之「魔，自作沈」溺之障「孽，保綏」三昧行人「哀救」正修佛子，「消」除「息」滅諸顛倒分

別見愛等「邪」見之「緣」，令障盡理現，俾「令其身心入」於「佛知」佛「見」之境界，「從」開「始」以迄於「成就」，中途皆「不遭歧路」阻隔。

「如是」深奧微妙的五陰辨魔之「法門」，乃「先」前「過去世恆沙劫中」之「微塵」沙數「如來」，皆是「乘此」辨魔法門，而得破內外魔境，因而「心開」證悟，方「得無上道」。

把筆放下來，看這裡，我們之所以把五十種陰魔詳盡的講解，最主要的，是因為末法時期的亂象特別的昌盛，末法時期的眾生，福報不夠，可憐、可悲，也很可憐！

所以，我們把五十種陰魔，用比較詳盡的來解說。那麼，因為現在是講大綱，如果我們要講到五十種陰魔，再把它整理成VCD，或者是DVD，要三年後，要三年後才有辦法！為了讓佛弟子在剛剛看到我們《楞嚴經》的目次，就是大綱，就能夠受益，所以，我們願意花一點時間，來把五十種陰魔詳盡的講一遍。

現在要灌輸非常重要的唯識學的觀念，諸位！你要全神貫注，注意聽師父在講什麼，這個八識和本性，到底怎麼個變化來的？

要了解唯識的三能變：

第一能變，就是把清淨本性一念不覺，化作第八意識，這個叫做第一能變，也就是動念，這個是非常微細的。第二能變，就是把第八意識化作第七意識，加

一個我法二執，我執跟法執。第三能變就是前六識，從第七意識再延伸、輾轉，變化出來，就是第六意識，還有前五識。

所以，它切割變成三個段落，三個段落，三個段落。第一個段落，清淨自性一念不覺，就是變成第八意識，第一能變。第二能變，把第八意識執著為自我，我法二執變成第七意識，延伸下來，第七意識，第二能變就變成我法二執，我癡、我見、我慢、我愛。第三能變，再往下，就是第六意識。八，第八意識；第七意識第二能變；前六識就是第三能變，第七意識作為前六識的依靠。

簡單講：第六意識依靠第七意識，所以，第七意識叫做意根。所以，第三能變就是前六識，意識，第六意識，然後，眼、耳、鼻、舌、身、意。第七意識再來就第八意識，第八意識就是第一能變，清淨自性一念不覺，生第八意識，第八意識；執著、一念不覺，第二能變就變成一種執著性，妄動、執著，變成第七意識（第二能變）；第三能變就是前六識。好！在五十種陰魔裡面，我們說：行陰魔跟識陰魔，是這樣子一層一層的來斷、來進步，進趣於菩提。

諸位！這是為了講解方便，所以，我們的觀念就認為說：第七意識，再來，接下去第八意識比較微細，諸位！話這樣講，是為了講解方便，在斷證的時候，我們不是這樣子，在斷證的時候，不是這樣子，不是說：第七意識斷完了，再來斷第八意識，這個觀念要徹底打破，它不是這樣子的。第八意識跟第七意識的關係，要弄得很清楚，在修證的過程當中，它是一直緊扣住在一起的，第七意識是牢執第八意識的見分為自我，就是在精神起作用的時候，加一個我執、

一個法執。那麼，他一直到成佛，金剛地的時候，第七意識如果斷，第八意識同時就沒有，同時就沒有第八意識。

這個我用二個來比喻，一個，譬如說：連體嬰，第七意識、第八意識，譬如說連體嬰，這連體嬰一出世就連在一起，七、八二識，無量億劫來，統統連在一起。好！如果有一天，經過了醫生把他切割了，這二個人同時自在，各人過各人的生活，同時沒有！第七意識跟第八意識也是這樣子，當斷證到等覺的時候，一念生相無明，這個也是微細的第七意識執著第八意識，所產生的後果。並不是說：把第七意識全部斷完，再來斷第八意識，其實，不是這樣子；而是第七意識跟第八意識一直相扣住，相扣住。譬如說：我的手是這樣子，這第七意識，第八意識，一放，就二個統統放，統統沒有。所以，只要第七意識斷盡的最後一念那一剎那，第八意識就轉成大圓鏡智，第八意識、第七意識已經不復存在。所以，當第七意識的微細法執斷盡的時候，第八意識叫做大圓鏡智；第七意識叫做平等性智；第六意識叫做妙觀察智；前五識叫做成所作智。

為什麼？第七意識跟第八意識環環相扣，那一剎那一斷掉，七、八識同時沒有；不是第七意識斷完，才斷第八意識。而第八意識本身並沒有執著，第八意識本身並沒有執著，沒有東西可以斷，它本來就是清淨自性，只是因為妄動，妄動是哪兒引起？是因為第七意識，是因為前面七識所引起的妄動。

所以，我們要很清楚的，很清楚的，當等覺菩薩斷一念生相無明，這一念生相無明，就是最微細的法執，與生俱來的微細的法執。所以，只要一斷，七、八

識同時轉，同時轉，同時不存在，但轉其名，不轉其體。但轉其名，就是只有轉這個名相，他的如來藏性沒有轉，本來就不生，本來就不滅，沒有東西可以轉，入於無所入，本來就存在不生不滅的清淨自性，沒有轉來轉去的。所以，我們一定要理解，七、八二識是牢不可破，永遠存在的，永遠存在的。一切動物、一切昆蟲、一切人類，他一出生，他就是一直執著我執；眼睛一看，就是什麼法統統執著一法執，包括學佛的人也是這樣子，所以，一直爭論不休……所以，我們為了解說，才有色十種陰魔；受十種陰魔；想十種陰魔；行十種陰魔；識十種陰魔，色、受、想、行、識，這樣按照排列，是由粗往細，往細。那麼，前面三個比較容易了解；而後面這個行陰跟識陰，其實是環環相扣，環環相扣。為了解說，必須要排列順序；但是，在斷證的那一剎那，七八二識同時……斷微細的生相無明的時候，七、八二識同時不存在，不是第七意識全部斷完，再斷第八意識，這樣聽得懂嗎？聽得懂！就像連體嬰連住了，七、八二識一割，連體嬰同時怎麼樣？同時自在。知道嗎？就沒有所謂第八意識；也沒有所謂第七意識；沒有所謂前六識，沒有了，就化作一念無上清淨圓滿的覺性，是這樣子的，唯識學應當理解一下。

那麼，本性跟第八意識是什麼關係呢？是非一，也是非異，你講一個，也不對；講異，也是不對。清淨自性跟第八意識，你講一，不對，清淨自性是不生不滅的。是不是？第八意識是一念不覺。你講異，也不對，若不同，第八意識不同於清淨自性，那麼，永遠不能成佛了，你怎麼修也不能成佛，因為它不同嘛！所以，清淨自性跟第八意識的關係，叫做非一非異。知道嗎？初能變是清淨自性化作第八意識，叫初能變。第二能變，是第八意識變成第七意識的我法二執。

第三能變，就是第七意識再影現、變化出，輾轉變成前六識，叫做第三能變。

識者，能變也，什麼叫做「識」？「識」就是會變，這個世間的特色就是會變。所以，你把它透視住，哪一個人背叛你，那很正常，因為他會變！這個人長得帥帥的，沒隔多久，糖尿病、洗腎，怎麼會變成這樣子，臉無血色呢？因為是變嘛，「識」就是會變嘛，這個就是會變的世間嘛，很正常的，好的會變壞；年輕的會變老；有錢的人會變窮；有時候，窮人就會變富有，你只要把這個世間搞清楚，因為它會變！所以，你只要盡力，盡己之力，竭己之心，你只要盡你的能力了，再來就看你的福報了。沒有盡力，不能講聽天命，沒有盡人力，不夠資格講聽天命。知道嗎？不能說渾渾噩噩、迷迷糊糊的過一生：隨緣啦！都沒有盡力，怎麼講隨緣呢？是不是？所以，要講盡人力，才講聽天命，因為冥冥當中有個定數。

所以，我們唯識學稍微有一點點觀念，觀念，五十種陰魔，其實，還是來自於自心，但莫貪、莫住著即得。好了！因為我們要講到五十種陰魔，要三年後，所以，我們一定要提前，在這個《楞嚴經》大綱，就是目次，先把它很正確的瀏覽一遍，時間雖然是短，但是，能利益無量無邊的眾生。



勤修清淨波羅蜜 恆不忘失菩提心

滅除障垢無有餘 一切妙行皆成就

Email: dakuan00@yahoo.com.tw

佛教經典功德會 釋大寬法師 合十 分享

<http://www.muni-buddha.com.tw/dakuanQA/>